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香港会计师公会
关于合作开展培训考察的备忘录

为进一步加强内地与香港会计行业的合作与交流,促进两地会计行业的共同发展,经协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和香港会计师公会决定在两地合作开展培训考察,并就此达成以下意向:

一、合作方式

合作将采取培训和考察等形式,分别在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举办。

二、合作内容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和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举办培训班,介绍内地财政经济法规和相关考试制度;香港会计师公会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考察提供支持。

三、项目实施

培训由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共同承办,香港会计师公会组织本会会员参加。在香港地区举办的考察,由香港会计师公会承办,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本会会员参加。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秘书长

陈毓圭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院长

高一斌

香港会计师公会

行政总裁兼注册主任

张智媛

2007年12月6日